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孙雪梅致歉声明

本人孙雪梅，女，汉族，从2019年冬天开始到2024年3月，在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洪善镇白家庄村未取得药品相关批准证明文件的情况下，向本村村民售卖(牙痛舒胶囊)因法律意识淡薄，违反药品管理法规，严重危害了人们的身体健康。侵害了众多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损坏了社会公共利益，我已深刻认识到自身行为的社会危害性，现通过媒体诚恳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并承诺今后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吸取教训。特此道歉！

致歉人：孙雪梅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0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